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
傳 真：05-2251305

聯 絡 人：陳玫蓉05-2254321#359

電子郵件：s7261392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53138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意於108年度經臺閩地區教師介聘至宜蘭縣國中小
暨幼兒園教師之注意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縣108年4月25日府教學字第1080066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縣108學年度預估超額學校為該縣立復興國中、壯圍鄉壯圍國小、員山鄉大湖國小。
- 三、該縣萬富國小為該縣英語共聘正式教師主聘學校，尚有教師申請介聘至該校，需執行共聘教師制度，支援該縣憲明國小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